

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暨合署少年觀護所

113 年度第 2 次約僱人員甄選錄取名單

113 年 5 月 7 日公布

一、正取 1 名：

柯○燕。

二、備取 2 名：

備取 1：黃○婷。

備取 2：陳○芳。

附註：

1. 備取人員於本所職務出缺時，視人力運用情形進用；如獲通知報到人員未於規定期限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並註銷錄取資格。
2. 本次備取人員候用期間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3. 錄取人員於正式報到時，應繳交最近 3 個月內之合格體格檢查表 1 份，有關體格檢查醫療院所、項目及合格標準詳見甄選簡章，體格檢查不合格者，註銷錄取資格。